

说旧村干部以往压在基本群众身上作威作福显然过分，但贫农团权威之确立自然存在与旧村干部协调的问题。更何况此时在上面眼里旧村干部很不可靠。12月，冀东区党政军三方“联合布告”宣布全区执行《法大纲》，强调一切党员干部不得贪污自肥、阳奉阴违。随后，冀东区新农会临时委员会向“农民兄弟姐妹们”发布《告农民书》，以颇具煽动力的通俗语言，历数旧社会地主恶霸汉奸和国民党的罪恶，揭穿这些罪恶与乡亲们困苦生活遭遇的关系，宣告土改具体步骤和对各阶级的政策，点明新旧村干部和群众组织应起的作用。此两份文告张贴或抄写于各村村头，群众听之闻之，无不欢欣鼓舞。

在彻底搬掉大石头、重整村政权的热潮下，复查和紧接着的全面平分土地的法大纲时期也是西村最复杂变幻、对日后几十年影响最深远的时期。在村民记忆中，此间充斥着扩军和抓壮丁、新老干部间的无情争夺和对地主的无情斗争，土地和胜利果实的分配印象倒不是最深刻（所得本就不多），更不清楚根据文件政策作出的各阶级划分。

西村复查开始于1947年农历6月。前一年的平静与后一年的风云变幻构成强烈反差，使许多前一年事情被拖入后一年时间框架——更何况村民当时很少可能有按照超出村庄的时间框架与事件系列来记忆的现实需要、心理准备和技术可能。复查开始时村里支瑞善和宗藩任财粮，林奎、黄龙祥抓武装，冷向权抓治保。此即日后所谓老干部的基本组成。林志也参与领导，但非主要核心。此时斗争对象是村里仅剩的俩地主：黄延田和黄延藩。其实地主处境开始还不算艰难，老干部还叫黄延田当记从他自家起出的浮财的账。底下人就有了意见，管胜利果实，还说宗藩和黄家财主正在五服上，主。要说此事也委实离谱。不管咋说，干部们后来浮物给私分了。如果这些老干部们能够更加紧密的



为核心的党支部周围，抵御干部队伍内外的挑战者；若非后来他们分赃不均起内讧，群众未必会知道。至于究竟谁该负主要责任，就得看说话的时候谁在台上谁不在台上了。

其实村里也真没啥可分，而大伙企盼也不高，知道黄家财主有限的那东西早就弄跑了。复查结束后宗藩去区里开会，回来后说要选新干部。先选出翻身委员会，日后工作组来又选出贫农团和人民法庭。翻身委员会主任林志，副主任黄悦，财粮郑凤同。贫农团团团长林恩，副团长林凤，委员黄荣等5人。人民法庭庭长黄荣，副庭长方顺、林凤，另有四大法警。再加上支书陈龙孝，这拨基本就算是新干部。法警虽非干部，但却留给人切肤印象，忘记他们是不容易的。

当时的选举和开会确实热闹，但经过了这些峥嵘岁月，开会和动员曾有的积极意义被掩映在权争之后。我们从几十年后的访谈中可以看到：在动员农民与组织农民之间，以及农民获有开会选举的权利同最终能通过选举干部为自己谋利益之间，都尚有相当差距。重要的是动员并维持农民对社区公共活动的兴趣，要在革命高潮中，特别是转入日常管理后，使农民主动或被动适应这等参与“权利”与“义务”，使一向避处政治生活和历史外的群众进到“里面”来。

新干部选出后，宗藩、林奎、冷向权被借调搞复查，短暂离村。不久林志又告老干部贪污，斗争白热化，双方各自寻找群众和上层支持，软硬结合，局势极为混乱。先来看看整风和四清时主要当事者冷向权的证词（作证时林志、黄悦等主要新干部业已被枪毙或入狱，而查证的主要起因是群众控告宗藩的历史和现行问题，林奎当时又正挨着黑）：

7月回来就告我们贪污，我不承认，要打我就跑了。到区公所民兵来了不少。到庄把林志他们赶跑了，林奎、宗藩



放出来了。下去两个半月，林志他们又把我们圈起来了。我又跑了，控告到区委苏远兴，区里派人带民兵又把林志他们关起来，后来林志跑了。区委叫我们就在区里呆着。后来苏远兴调走，大兴区委，就开始法大纲。林志他们往回要我们和老苏，大兴就把我们交村了。工作组也来了。到家就抢光了，说老苏是大国民党，我们是小国民党员（62/3/31）。

如此看来，老干部在当时村中无异于地下工作时的险恶处境：与斗地主的阶级斗争相比，这同样是你死我活的拼杀。其实按村民回忆，那时无论老干部还是新干部都常随便吃喝，没有了就动员中农出粮食，干部间享用私分。新村干中挑头的林志（他原来不也是老村干？）也分着，因分赃不均才闹起来。反正这拨倒了那拨，界限是一定会产生的，区别在于如何给个说法。

几十年后提起这段，董印仍莫名兴奋：

新干部打击老干部，那热闹得去了，那文斗武斗乱得去了。区里保着老干部，行署跟县里保着新干部。打官司告状那热闹！打地主的打地主，打老干部的打老干部。那时候整老干部，用八号铁丝钳宗藩。工作队打是不能不让打，就是不许害死人。宗藩被民兵看着，他母亲媳妇要饭吃。这庄去80多人上县里告老村干。林志领头，把宗藩他们这老干部都告倒了，行署来了人，把宗藩、林奎、冷向权、支瑞善这四个都圈起来了。

所谓八号铁丝事出有典，且斗争残酷性远不止此。当时也曾被“搬石头”的东村办事员对访谈员道：

农会那阵儿要打死他们。那时候农会分几拨，也有不会



写的不是？给一人一个纸条。说的是一回事儿，以后做就做错了。有的说是要打他们就得让他们死，有的说打叉的让他们死。这几拨一做，打叉的让死的也有，画圈的让死的也有。结果一对照，死活差不多。

其实当时也不只是斗干部，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怎可避免得了？西村仅剩的俩地主没啥破坏性，加之与宗藩是夹缠不清的亲戚，还没咋挨着收拾。待到西村群众特别是积极分子发现可分的果实不多，地主就麻烦了，斗地主的力度不断加大。民兵头支瑞万其实也委屈：

法庭庭长他得找我呀！我再吩咐呀！你带几个民兵，带多少多少绳子，就是把那吊起来，打人家。我他妈听吩咐的：“支瑞万，预备俩民兵！”你就得给预备俩呀。我就找那个尖子班去。

对这些“积极分子”，来自东村的林奎妻似乎较能站在“局外”说活：

郑各庄姓方的他们狠。他那时到这儿当头了，那时候越穷越吃香嘛。饥荒得上午饭吃没了，后晌再要去。这样活儿的才吃香。就他下命令，生用烙铁烙。（他跟地主有仇吗？）他不是想多落下点玩意是点儿玩意吗？落下那也是大家伙的，他自各吞不了。但多落下点是点儿啊。

“苦大仇深”的外来者冲在了最前边。其他村民也不能袖手旁观。上中农的儿子冷向有说：



来运动就有积极分子，一般的没人打他们。那时候也得有那样人啊。都得有那积极分子。积极分子让你打你就得打，让你烙你就得烙，他下得去手不是？那一般人他下不去手！

大多数村民现在认为这些积极分子尤其法警是被人利用的“枪”，运动过去后，无论新干部继续掌权还是老干部重新上台，都不会有他们这些冲在最前面的好果子吃。不过当时，小伙子们在支瑞万率领下可是威风八面，生逢其时，在那短短的几个月里，伟大的任务被放在他们身上。“谁是我们的朋友，谁是我们的敌人”？这是人人必须回答的问题，对此的回答与一切生活境遇的改善联系在一起，而求索其答案的过程又绝非请客吃饭、绣花穿针。他们曾一度以为站在了多数人的一边（实际也可谓如此），代表多数人对少数人实行专政。他们是“枪”，因为他们无非只是代表，其实全体村民乃至工作人员都处在范围不等的群体压力下；而他们又不只是听人使唤的“枪”，他们在这欢乐的戏剧中获得了快乐，因为正是在同样的群体中他们获得了心理的解放。政治一时间由精英的筹划成为大众的节庆。而这种节庆今后还将以不同的方式一遍遍上演。

村里斗来斗去相持不下，自然得向上级寻求支援。法大纲前后曾有过几次村民告状事件。老干部这边人去行署找熟人告新干部；而林志则率全村 80 多人去县里告老干部。县里正弥漫着“搬大石头”的狂热气氛，支持代表群众新生力量的新干部。支瑞万道：

都上县城打官司去。大伙轰隆隆我们庄都去呀！县政府也没治了，上中央请示啊！这中央派了军区工作团嘛。见天开会。宗藩、林奎、冷向权那阵被他们打下去了不是？生捆



着，家里给送饭呐。了解清楚了，没事人家！又把人放了！林志倒霉了，枪崩了。弄个半年把宗藩他们都翻过个来。把他们新干部都按倒了。他们那些人都来回翻个。他打他一回，把他打够呛。他又翻过来，又把他斗。就来回折个。折好几遍。林奎大狱押死了。林志枪崩了。

林起洲当年选举时就当了刺儿头，后来就和另俩不知村内选举真谛的“傻”人上区里告新干部。最让他不忿的是林志之流新干部当年也是一块儿掺和的兄弟，却倒打一耙，群众也跟着起哄。群众不掌握在自己手里，只好到外面找救兵：

老干部就找我们，说让找行署。我们去行署告诉苏永生后起先没回村。区里先派了工作组，一个劲儿广播说让回村。苏永生说你们回去吧，绝对没事。那听他的话不是？回来就捆起来了不是？让群众看着，让打呢。工作组拦也不中。

“掌握着群众”的新干部这边更不示弱，法警董海就去告过状，打那回来就觉出不妙了：

不管咋咱们得占一头不是？你不能两边一边一头扭。（那就是您对老干部有点意见？）没意见。都去了。那不是一件好闹的事，闹了妈的好几个月呢。

董海说得有些糊涂，其实当时去告状的村民大多也很糊涂，只是非得“占一头”：

新干部是发动群众去告状啊，我也去过。那阵儿开会，



都让跟着去，每家去一个。（那您觉得老干部不好吗？贪污东西了？）咳，当干部哪有不贪污的？干部对干部就是不和，里面分赃不均，闹意见，就介这上面引起。那阵儿你不去也不好啊，你不去又是跟老村干好了……（那你不怕老村干报复？）那人多他还报复过来喽？他报复不报复群众，谁称头他报复谁（冷向有）。

去是随大流，不去则是出头的椽子。这位上中农的儿子显然有所顾忌。

说到工作组，西村来过不只一拨，有最初来搞清算解决土地问题的，也有告状后区里和军区（即行署）派来解决干部问题的。麻烦的是，即使村民自己怕也弄不清哪拨是哪拨。反正有四、五个人来村。按冀东当时的实际情况而言，每个村子都派常驻工作组是不可能的，重要的是通过试点发掘典型村的经验，然后加以推广，发动村中自身积极分子力量。必须指出，村庄此前虽然缺乏动员和组织，但远不是没有组织形态、没有权力斗争的一潭死水，等待着外来工作组来搅动。

工作组来后宣布全体党员停止党的生活。工作组和贫农团研究划成分，查三代，给宗藩划上没落地主。全村成分划好后就研究了斗争对象，一共斗了黄延田、黄延藩两户地主；宗藩一户没落地主；五户富农，但富农基本未挨打（见 65/4/7）。村里这些富农要说运气还都不错，不过还有运气更好的。村民多称，其实论家道，有几户日子不比他们差，但要么因人缘极好，多行周济，“你管他借驴，他喂好了给你牵来”，要么属于大户，被保了下来，最后划成上中农或中农。而这是个决定是否属于基本群众的关键区分。不管咋说，西村并没有单纯按照经济标准来定阶级成分。有一点可以注意，这些上中农多属以往所谓“二等户”，在盛行换工互助、伙养牲口的村庄中，是经济庇护关系的重要支

柱。而由经济关系到社会关系、人情往来，定成分时也就多少占些便宜。话说回来，具体的划阶级和分地此时并非决定村里局面的重点。

内战爆发后因冀东战略位置重要，归远始终面临动员参军或出担架的巨大任务。村民屡屡提及，在当时激烈斗争环境中，征兵屡屡成为争权夺利的嫁祸借口、压制群众的整人工具和一走了之的避祸手段。那几次被送到征兵站或主动参军的主要是不敢硬气的中农子弟，情知不妙的法警，被斗无奈的老干部（1947年底老干部被放出后，新干部曾把他们都送去参军，企望斩草除根），以及告新干部状的林起洲等。抗战时期村民支持了那么多年，真正当了主人后，不会不懂得舍小家保大家的道理，得地报恩也是人之常情。按说加入自己的“子弟兵”绝对应该是件光荣的事。如果不是部分基层干部的问题，善良无私的村民应该不会表现出如此低的觉悟。

五、过渡时期

转到1948年，共产党一统大陆、全国普遍土改的时日已经不远。在华北老区、半老区，过去两年的运动高潮成效巨大，但也隐含着一些绵长的危险。客观上说，即便不论华北自耕农比例较中的因素，老区、半老区农民经过多年的土地斗争和生产劳动后，中农已经成为农村最大的阶层（否则岂不否定了以往土改的成绩？）。而在尚存的贫农阶层内部，搞不好生产主要也是因为人口增加、天灾人祸、过去分地不公，乃至好吃懒做、抽大烟、赌博等各种非封建生产关系原因。在这种情势下再单纯走贫雇农路线，甚至用访穷、比苦、查比方式在贫农中划分等级，势必造成少数积极分子与多数农民相脱离（赵效民1990，P367）。土改中一再要求保护中农，但中农一再变成斗争对象，其利益一直受侵

犯。坚决满足贫雇农要求和坚决不得侵犯中农利益这两条原则至少在华北存在根本的矛盾。

中央对这种形势及其后果也很清楚。就在元月里，刘少奇、任弼时、习仲勋等中共高层领导相继就老区土改中“左”的偏向发出警告。党开始注意到基本群众在运动热情外的种种主客观局限，着重提出党应经常注意提高贫农政治觉悟，使其能经常成为乡村中的良好领导者，适应运动高潮过后的日常管理。纠偏开始被正面置于生死攸关的地位。制定纠错具体步骤尚不困难，难的是在自身机制上寻找错误起因。“偏”的根本起源之一是宁“左”勿右的情绪，这不仅是基层干部的错误倾向，某种程度上也是更深层的运动机制的曲折体现。只有偏才能激起“麻木”、“消极”的人们的情绪，重要的是农民必须参与斗地主，斗争对于斗争者而非被斗争者更重要。参与实际是一种控制机制。动员目的就是让每个人都有种历史参与感，有“千百万的人等待我们去解放”的历史使命感。伟大的理性社会面对历史的阴暗面，又如何能温情脉脉？

整党和如何在挖掘积极分子、扶持新干部的同时处理好老干部，这是贯穿整个土改的大问题。土改中是否依靠、如何依靠党支部并在此过程中整改，确实非常棘手。老区支部长期秘密是造成与群众隔阂的主因之一。革命、战争、解放民族、争取民主、改善民主与实现共产主义，这些观念间的区别并不很好理解。而像搬大石头这样偏激的整党措施也不利于正确塑造党的形象，理顺群众心中为自己带来土地和主人翁地位的党与村中具体党员间的形象差距。没收运动的深入和打击面扩大产生的政治摩擦在农民内部造成分裂，这也助长了某些干部和民兵滥用职权、盛气凌人的作风。上级也有责任，分配工作时间紧，任务重，促成基层强迫命令。领导机关有时更是采取放任群众的政策，在运动中受某些群众一时甚为高涨的宗派报复情绪的影响。



随着纠偏的开展，随着高潮过后发展生产的需要，随着战略大反攻所需战勤供应的急剧增长，华北农村日益明显地表现出需要坚强持重、富有经验的日常管理干部，而相对不再是冲锋在前的“运动分子”。对被打倒的旧党支部的重新甄别、改建就成了十分重要的工作。而在西村，新老干部大战一场后，或许是大家都累了，似乎突然进入了一个缺乏记忆的阶段。该打的都烙狠了，该圈的也圈怕了，该走的走完了，该杀的倒还剩些气数，蛰伏待变。西村的运动该往何处去？旧历新年后，陈龙孝就任支书，但他注定只是个过渡人物。同月新任区委书记到村做恢复老干部工作，据他整风时说，当时在上级眼里西村就是个乱七八糟的村，支书本人就是大佛教头子，想开除他，但因他原为行署工作团扎下的根子，怕开除影响不好。自己到村后先恢复了林奎工作：

恢复林奎后，他们又想把陈龙孝再打下去，还想打光那几户人。我说你们谁敢动一动，不经县里批准，先把你们押起来。因此他们没敢动。恢复林奎后打算恢复宗藩，找他他不见面……当时林奎、宗藩他们是一个人（现在不是了），恢复林奎后，他一个劲儿救宗藩（62/3/7）。

四清就宗藩党籍问题查证结论如下：平分后期，林奎等恢复党籍，而宗藩因当时以没落地主（身份）被斗，故未及时恢复。平分结束后因老党宗藩确属错斗，区委曾派人找他几次，想恢复其党籍，但因本人挨斗被分，消极不满，始终不见，就此搁下（65/4/7、6/5）。

其实转过48年，从基层工作组到上级领导都已认识到法大纲后运动高潮带来的负面影响，指出土改高潮中上台的贫农团等新干部势力也存在一些严重问题，需要整顿。中央的指示毫不掩



饰对农村局势的担心。6月初中央批示：日本投降后华北大部分农村每年尤其秋冬都有激烈的群众运动，基本区农民对运动和斗争业已厌倦，普遍要求建立稳定秩序以便安心生产（中共中央1948a）。稍后更直接指出：

华北某些地方群众表现有动荡不安的情绪，而且呈现出一种不很团结的现象，更由于干部的“躺下”，以致迷信及会首门团体，随着有些发展。这与战争延长，人力、财力担负很重，天灾疾病流行等有很大的关系，与土改过程中一些过“左”政策也不无关系。群众中产生一种不正常情绪，反革命特务也就借机活动起来（中共中央1948b）。

上级担心的事情果真来了！阴历3月初，归远一带大佛教、荣华会等会道门道首串连西村所在区一带80余村会众，准备在农历5月15日暴动，但提前两天（6月19日）乘顽军进扰、我各机关部队转移空隙起事，聚众千余，自信刀枪不入，杀伤各村贫农团领袖和土改积极分子等。两日后被我方部队围歼，除镇压少数为首者外大部由各村取保释放。是为“红眼队”事件。上级首先认为该事件是土改中阶级斗争发展至极的产物；其次认为事件有封建性一面，利用宗教迷信扩大团结面，除反动地富外还有想报复的错斗中农、流氓坏蛋乃至个别落后党员；第三肯定问题不是群众性的，大多属被裹胁。为安抚土改中受各种不正确待遇的群体，打击潜在暴徒，上级及时总结教训，提出防范措施，认为基层领导的政治偏向激化了矛盾：平分中严重侵犯中农利益，无原则处理旧干部和党员，使中农和贫雇农、党员和贫雇农及新老干部之间严重不团结，纠偏不力，被斗户情绪激化，从而面对此前数月谣言、聚众开会等紧张局势，基层领导到基本群众却一直未有防范，因此须加强土改后村庄日常管理（48/6/25）。上级

就此认识到运动高潮后新上来的基层干部不得力。

也许因为多年的积习，直到现在老年村民还大多一谈红眼队、大佛教之类便闭口不谈或支吾了事，而谈“文革”之类尚不至此。同样神秘的是同年西村另一件怪事：五次夜里失火，村里民兵巡逻和区里派人调查都不能制止。既然查不出是谁，这事也就成了寻找替罪羊的最好帽子。新干部倒霉后，郑凤同因此被判入狱。“文革”时林奎倒霉，这罪名又安在他头上。而自视机敏过人的董印则向我们宣称，他在“文革”中查出是林惠妻这老狐狸精指使人干的。

1949年归远县先后发动反对会道门和镇压反革命运动。县里此时对西村新干部已全无信任，认为“现该村干部全被林志拉拢过去，干部全不负责任，对政府总是心怀不满，任何工作全是应付。该村是大佛教最有基础之地，而林志是首要分子之一”（49/6/30；50）。西村首领既不能是尚未恢复党籍的宗藩，也不能是扶不起的阿斗陈龙孝，更不能是重大嫌疑分子林志。当此之时，当兵3年多的冷向山复员回村。正好接了陈龙孝的支书。

六、土改的结束？

1949年3月上旬全县开始颁发土地、房产所有证，9月开始纠正错斗中农成分，但物质补偿工作进展缓慢，至1951年6月方告基本结束，标志土改遗留问题大致解决，同时完成两证发放，意味着土改暂告结束。当然，不久农民就会知道，新的土地革命还在等待着他们，一个更强大的国家政权将带领他们经此迈向更美好的前程。

焚烧旧地契、颁发土地证的一刻，便是土改名义上的结束，便是新社会的诞生和每一位人民（而不只是村民）的新生。革命政权巩固权力的重要手段，在于型塑并支配新的“过去—现在”



关系，塑造革命理念和伦理前提，并进而将其自然化（参见朱元鸿 1994，P2 ~ 3）。它可直接表现为村头的焚烧，群众的控诉，也可间接表现为档案的纪录和历史的书写。

土改的政治意义实际上超过了其经济意义：树立共产党合法性；摧毁乡村旧权力结构（关键不在于即有精英阶层是否真的封建，是否确由每个村庄的地主组成）；吸收并培养贫农阶级成员作为新领导力量。土改中出现的一些农村政治运作方式将会对未来社会结构运行机制产生深刻影响：划分阶级成分成为日后政治斗争的基本；依托树典型来组织和开展运动；吸收地方积极分子成为国家与农民的中间代理人，等等（胡素珊 1997 第七章；Shue 1980）。

土改结束时，西村革命前的知名人物也“俱往矣”了。一代年轻人在 30 年代开始的动荡中逐渐成长起来，接受了战争烽火的洗礼，也在革命怒潮中各露峥嵘。他们和村民一起，主动或被动地迎接了新的革命方式、组织力量和运动理念。土改胜利了，土地回了家，地主富农低下了头，穷棒子成了硬杆子。但革命无论从内在理念上还是在外在惯性上都还远未结束。村民们获得了土地、房屋和一些“果实”，实践了政治民主，也不同程度地参与了依托组织和意识形态进行的斗争，他们还将在日后演出一段段更加有气魄的故事。不同程度地学会了许多新东西的年轻人还将自觉不自觉地用这些新东西解决彼此间的一些问题，这些问题或许早已埋下了种子，或许将在日后事业中一轮又一轮的高潮之下孕育出来或者重新浮出地面。

回头来看，革命高潮来临前村庄状况似乎并不会因战乱、匪乱而彻底改变。阶级划分只能非常粗糙地反映复杂现实，即使共产党阶级斗争观念已渐渐深入村庄，即使穷人确实怨恨那些剥削他们的财主，但社区的传统、调和的习俗及现实的宿命观等都阻碍着激进行动，阻碍着被剥削者去“冲破黎明前的黑暗”。旧社

会农民的仇恨通常表现为对个别地主或富农发泄个人不满和仇恨。通过斗争的胜利，阶级成分的划定，农民逐步学会用新眼光看待自己的生活和社会。革命动员的重要任务便是让农民大胆克服根深蒂固的宿命主义、消极屈从及社会调和。总之要行动。每次行动都会使下次行动更加容易并且断绝退路（费正清、费维恺 1993 下 P746~751）。

客观的背景、动员的逻辑，这些都可以在历史的写作者和研究者日后的反思观照下看得很清楚。而在当时，在斗争会上，在村民心头，许多时刻，革命就在某一偶然的触发下突然间跃到一个崭新的高度。浪潮中的村民在那瞬间被暴露在汹涌的革命历史进程前。心头最初的一点悸动而至激动，在日后记忆叠积下，在日渐“圆润”的历史编织下，慢慢汇入了群体、阶级、国家、历史的洪流，村民、积极分子、工作队员、党员干部都必须选择投入伟大的革命事业，必须选择当家作主。仅仅分地并不能真正改变农村权力的分配与政治的性质，甚至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也不能，更深入的手段必须触及人的驯顺的记忆、身体、思维，与之共同参与历史的编织并安于织就的历史之网的荫护。多少年来潜藏于心中的愤怒在斗争中被拨动、激发、升华、释放并交相撞击，最终在革命的怒潮渐退之后，返回心底潜伏，等待新的时机。乡村社会原来恪守、公认的伦理体系突然被颠覆，还有些留下的东西则与新形势会合。来听听一位从未任过干部的村民的运动哲学：

你看他们使唤我，让我拴人去喽，看人去喽，我找个绳子拴去。这事儿是上支下干，因为啥我知不道……经哪朝哪代，也得有积极的。再来大运动——小运动不用说——我们这些经过运动的，他使唤不起来。他还有下一代不是？年轻的脾气暴性的？他一代一代的出不是？



又是搬大石头啦，又是洗手洗澡啦，又是整风啦。总而言之，八路军都是为了你学好，就是改改名词。就是让你干部学好。

土地法大纲把宗藩他们押起来，我看着他。我说那阵儿我们脾气挺暴躁的，大家出口气。宗藩说我死了死不了？我说死不了。反正左右是你们肉皮子得受点儿苦。宗藩说留口气就中。我看得远。我说拿下去，以后人家还得站起来。这庄就这么来回折腾。村干部，积极肯干的，升到区里去；区干部，积极肯干的，升到县里去；县里的，积极肯干的，升到唐山去；唐山的，积极肯干的，升到中央去。我说总有个积极肯干的。你争的是地盘，你也得人民拥护。总得有前进的，你都落后，国家还有个前进？

我脑筋挺老的。该前进就得前进，该落后就得落后。事情就是这样。真正把你押起来喽，家里孩子老婆加庄稼地，谁收拾呀？你生在西村，长在西村，你往哪儿走啊？外头一点儿指的没有，一点儿工作没有，你就这点儿土疙瘩，你上哪儿去？（冷向义）

确实无处可去。这是多年积淀的厚重、“切肤”的智慧，而非文人爱说的“朴素”智慧。

1951年新干部首领、28岁的林志被公开枪决。这在相当程度上奠定了村里“恢复正常”时期的开始，也奠定了日后正史叙述的基调。1955年的宣传读物写道：解放后坏分子林志混进党组织，把持村政权，不但常公开歪曲党的政策，暗中还参加什么芦花会、红眼队之类反动会道门组织。土改时煽动部分落后群众故意陷害宗藩和林奎，要挟区政府枪毙他们。政府不答应，他们就想偷偷用火烧死宗藩（逮斐 1955）。到了60年代的村史里，林志已成为几乎所有斗争的中心人物，而各次斗争也更“圆润”地

编织进了革命历史的序列：村里盛传谣言，陈龙孝立场不稳，林志等人气焰越发嚣张。刚好此时外地工作急需人，宗藩和林奎调离本村，林志等人就此窃取村里大权，煽动群众去区里告老干部状。林志欺骗包括黄荣在内的群众及工作组，斗争地主时走过场，却把林奎、宗藩骗回庄绑起来。郑凤同定下借刀杀人计，让林志找黄荣开贫农团公审会。黄荣装病躲过。后宗藩、林奎得知林志在村里纠集 18 个人，与红眼队头子图谋叛乱。叛乱平定后政府逮捕了林志和郑凤同，查出林志是老牌敌飞驴队派遣特务，将其押回村公审处决（立新公社纪事编写小组 1966P40~53）。

但这是日后的历史了。西村平分后从未三榜定案，被斗户除宗藩、林奎等三位老干部外，纠偏时均未得到补偿。土改后农民生产积极性中还孕育着两极分化的社会危机。可以说，土改尚未结束，上下仍需努力，时势呼唤英雄。1951 年林志被枪决时宗藩尚为一介草民，但他顺应了时势（但要说主动还是被动，只不过是日后反思的结果了）。1951 年底归远全县开始试办首批 7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还开了典型示范会。宗藩一日在路上踉跄时偶遇昔日工友、时任区委书记的孙腾兴，在其关照下 1951 年冬参加了党站学习，并参加了示范会，旋即恢复了党籍。

随后宗藩与林奎在村里串联建社。1952 年 8 月，在昔日斗过宗藩的法庭庭长黄荣家诞生了硬杆子初级社。^① 日后这个被宣传为贫农奋斗典型的合作社中个别人的富农成分问题屡遭查证。但那时没有人会去细究硬杆子社里任何一个人的成分。此后的查

^① 冷向山整风后被贬，“文革”前夕村史写道宗藩和林奎串联时，冷向山和陈龙孝态度消极，黄荣等积极配合（立新公社纪事编写小组 1966）。而在林奎 1973 年死于狱中后的村史里，宗藩串联时林奎消极，黄荣打小算盘（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 1975）。



证也必须考虑到所谓事实之外的诸多因素。宗藩逐渐占据了历史编织的制高点。他是所有光线的聚焦，是所有逻辑的基础。

宗藩社起初很困难，但得到支持正确方向的上级的大力支持。1953年5月县委决定以西村乡为基点乡，县委副书记在村蹲点。数月后毛主席连续强调：不要小脚女人走路，邓子恢领导的农村工作部“纠正急躁冒进”是一股风，要不得，要提倡农民直接办社。随后县委传达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在短短的时间内，不仅粮油棉布这四项重要物资被纳入国家计划经济体系，统购统销，而且在农村商业、信贷、医疗以及对农民有特殊意义的征兵等方面，无论是实际运作方式，还是所传递出的基层村庄与整个国家的关系，也都发生了质的变化。而这些变化与合作社的顺利建立和发展壮大又存在相互促进、互为前提的关系。

回头来看，中央政府的这些措施都可谓是对土改后出现的农业工具和资本分散趋势的反拨。共产党号召成立互助组是为了把农民组织进一个经济上更有效、政治上更方便执行中央计划的单位。华北农村固然有互助传统，但互助组绝非只是一个自组织性的经济单位。土改确认了一次新的乡村秩序，但有生产技能的农民从土改到合作化期间迅速致富，加之其他原因，又一次重新调整关系势在必行。而合作化正好可行，宗藩社可谓应运而生，土改被打下去几年后宗藩东山再起。

显然，社的命运将决定宗藩未来的命运和他过去的评价，决定对西村土改中各种势力的重新定位。革命高潮已过去，但更需要塑造新的革命形象，它不像过去那样打打杀杀但依然轰轰烈烈，而且其胜利者应更熟练地掌握逐渐定型的革命话语，无须自己动刺刀便可见红。



七、弄潮儿向涛头立

1954年宗藩社迅猛扩大。3月发生黄悦办社事件。正史说他策划串联了14户中农和富裕中农，找到支书冷向山要求办社。而当时整个气候决定了他的下场。冷佯作答应，汇报区里，接下来一切顺理成章：5月黄悦“因历史罪恶和现行罪行”被逮捕劳改。林起远如此评价这位林志的副手：

实质上黄悦在群众中威信不错。他是个老实厚道人，我们观点看。就是说了个媳妇，那边日子可以过，就给了他一些羊啊，牛啊。由于黄悦勤快，把牛羊经营好了，把自个儿那点儿地经营好了，这样富裕起来了。到互助组那阶段，黄悦是自个儿干，没有入互助组。互助组跟他在生产上有点儿竞争，看谁庄稼长得好。黄悦那时候为什么不愿意入呢？觉着自己又有牛又有羊，还有地，入了大互助组自己吃亏，有点儿想法。要说起来这个人属于发家致富，自个儿有一套经营。不仅下狱，还一直打成反革命。也是黄宗藩整的。名义就是破坏合作社——以这个为借口。实际上是以前农会新老干部不和落下的。

黄延青虽很同情黄悦，但他的话非常耐人寻味：

黄悦这人不离，入社那会儿他老婆脑筋老，跟干部干架，不入。黄悦比较着还不错，是跟着他老婆子沾光了，应该抓他老婆子。共产党、毛主席他老人家的道路，大伙都同意那么走，她绊脚石把你绊住，让你不痛快。（黄悦当初不也当过干部？）农会主任，那算啥干部？（他是和林志一起当

过干部吗?)没有。他就是脑筋老,当不了老婆子家。干部领着走,你就痛痛快快跟着走。你想扭转就扭转了喽?你这臭老百姓扭转啥呀?有点资格的还不中呢。有的人,命啊,命到他死他躲啥呀!

黄延青父母、本人都是被村庄正史抛弃的对象,他也极其痛恨坏了心眼的村干部,但他的运动哲学却显然蕴涵着某些逻辑,在此之下,无论是他和他的家人,还是他所同情和反对的人,其命运都在相当程度上是注定的。

一年后郑凤同老账新账一起算,“因反对硬杆子、涉及贩毒(大烟)、破坏新兵工作”被抓。林起远以洞若观火的口气对我们说:

那阵儿讲搬大石头,农会当家,对过去这干部——过去干部当得再好,也免不了有伤人地方,这就是那个运动。搬大石头过去以后,政府又作了几次纠正。他们重新又站了起来,和农会的干部就形成了对立。郑凤同属于农会这边的财粮,跟老干部也一直有矛盾。现在看也就是互相残杀。

至此,五名主要新干部中除方顺早早离村,黄荣是首批硬杆子外,另外三人悉数被历史和人民所抛弃。且不细说当时村里的斗争(如有的话),因为正史已写了好多;更因为进入正史逻辑、纳入国家机器后,这些斗争都已失去了原有村庄内部斗争的许多意义,宗藩等可直接把黄悦等交给“上面”,以后的事就无须管了。而黄悦等一旦落入正史逻辑,其个人轨迹也就由不得自己了。日后他们会一再成为路线斗争的另一面,成为人民的敌人。表面悖谬实际合乎逻辑的是,他们的队伍会一再扩大,日后在村庄权力斗争中的落败者也将一个个步入此行列。而落败者所使用

的权力技术和思想逻辑也与胜利者愈益相似。

从 1938 年大暴动到 1952 年宗藩建社，西村走过了从革命走向革命的十五年。暴动大潮中挣脱束缚的年轻人在经历种种性质各异的斗争洗礼后，终于又站到了一个新的风云际会的形势之前。这一次，一个差点儿被投票处死的人看准了新一轮革命的方向，他有充分的理由和机会赢得历史。国民政府和日本人为村庄带来了警察、学校、公路，也逐渐消灭了庙会、族坟、祭祖。但共产党的影响要远为宏大，远为丰富，不仅带来外在的政治、军事、医疗、经济 信贷等各类组织，而且还带来挥之不去的组织观念、组织技术乃至被组织的技术。十五年的风雨铸就了新的武器，也铸就了新的人，在新的革命征程上，武器已经准备就绪，就看谁更会用了。

清理掉阶级敌人，宗藩社高歌猛进。1955 年西村全村人社（除 7 户地富反坏分子）。1956 年成立高级合作社。宗藩当选社主任。西村除却内外敌人，一派稳定祥和、团结奋进的蓬勃气象。

但西村围绕宗藩的种种问题始终风波不断。伴随着控告、查证，宗藩的历史、党籍、成分问题及西村过去十来年的主要事件（从特定意义而言，它们也就是在查证下成为“事件”）也逐渐被反复回忆、书写。1954 年林惠弟林同控告宗藩不成。1961 年起贯彻中央 60 条，全县整风整社。按林起友的说法，整风时反宗藩，黄荣、林奎使劲最大。林惠父子在 1962 年发动了新一轮努力。林惠指诉宗藩曾猥亵其妻（62/3/18、20、23）。县长同林起远座谈时，林系统“汇报”了意见，从宗藩社有负于对他的宣传，宗藩等干部贪污腐化，宗藩家属搞特殊化，到西村对自己的“迫害”，最后到自己父亲当年下江南被阻一事及宗藩党籍问题。由公到私，由枝节到根本，步步进逼，洋洋 21 条（62/3/17）。上级在西村广泛查证，但证词普遍对林惠父子的指诉不利，至少

留下的书面材料如此表明。能查的不属实，搞不清的不便查，告状的自己却露出了别有用心马脚。

1964年全县开始了漫长的四清。宗藩又一次成为查证重点。国家发动，群众配合，党领导的斗争取得重大胜利，这完全不同于林惠等个人发动的攻击。发动群众的根本目的当然是要使群众自己产生“发动”的“积极性”乃至“创造性”，但谁是群众谁不是群众，谁拥有代表群众说话的权利和权力，这是必须首先得到解决的关键问题。1965年10月工作团递交总结报告：首先认为宗藩所以犯上述四不清错误，有其阶级、社会和思想的根源：其出身剥削阶级家庭，主持家业后又处于富裕中农的经济地位，受剥削阶级思想熏染较深，虽入党二十多年，但其旧思想意识未彻底改造，经不起资产阶级思想侵袭。另一方面，因工作中有些成绩，受到党重视，领导表扬和鼓励及群众和各方面称赞和颂扬，逐步骄傲自满，功臣自居，组织纪律观念松弛。但基层上级也对此严重失察。当然，他的功过必须三七开。搞清宗藩同志的某些错误正是四清运动的伟大胜利。

1966年“文革”西村成立朱柱、毛存造反团（反宗藩，林起远幕后策划），黄荣、黄顺造反团（拥宗藩），战斗队，红卫兵，共四派。1967年初中央某最高领导陪外宾参观西村，让搞联合，并留下观察员。反宗藩的造反派欲扣留观察员，军管部队派到，朱柱造反团倒台，林起远、郑凤同、黄悦被抓。11月成立县革委会，宗藩任副主任。1970年宗藩升任县革委会主任。1975年5月宗藩改任地委书记兼县委第一书记。“文革”结束两年后，在中组部和省、地委工作组参与下县委整风，揭发批判宗藩所犯严重错误，提出对待模范先进不能护短。同时省委决定免去宗藩各级职务。

至于宗藩的亲密战友林奎，1970年入狱，1973年去世，1981年平反。其妻说丈夫被捕前就老挨斗，一次一天挨了七遍

揍，都是宗藩手下人，把西村放火、写宗藩十大罪状（实为工作组总结宗藩十条错误）等都算在他身上。1973年林奎遗体运回西村，直接拉到地里埋了。

数十年战友最后反目成仇。西村村民对此又怎么看？支瑞万说：

宗藩让人捅吧捅吧把他告下来了。文化浅，不中啊！你没这么大能耐。林奎（比划）这么大的字一个字都不认得。他就是好占小便宜。你说那算啥呀？以后林奎让宗藩把他害巴了，大狱押死了。你们俩入社一个正主任，一个副主任，以后成了正式开名的正社长，副社长，你把他鼓捣进去，让他入法院？宗藩啊，不够意思啊

黄延青则完全是不同的见解：

林奎是为了争功。当不上一把手，他是副主任。他也有一股子人保他为正的。正副这上面翻来覆去的闹。正的有权，你副的那不一样吗？你瞎字不识，连横平你都写不好。挑子你担得起？咳，人啊，都为了这个权。宗藩也有错误。不管咋说，这个大家庭，领导着大家伙把日子过好。他是全国闻名。早先那领导的道没错。按照主席的革命道路往前走。

虽然在我们所写的这个村庄里，发生了许多和《大国寡民》（卢跃刚 1998）中极其相似的故事。但我们重点不在具体的人和事，在这背后那个相对普遍的过程。透过战争的炮火、私利的权争；透过阶级敌人的覆灭和新生政权的成长，可以看到一条绵延的纽带把每个村民的个人生活扭结在某些全新的东西上。但并非

只有国家对村庄的单向渗透。西村后来成了长期的典型村，村民说：我们都知道这是假的，但可以给村里带来好处，所以我们支持他。这是很基本的逻辑，没有简单的被作用方。在多年的运动中曾成为被斗对象的林起洲和黄延青分别说：

原先上级扶帮着咱们，咱们也得好好弄不是？本质上别忘了本（林起洲）。

按照主席的革命道路往前走。这条道，你还没走到呢，人家在头里，事业，早就给你走到了。没歪，这就是正确的。要听党的话，这是惟一的出路。这条道你必须得这么走（黄延青）。

土改后30年，一度东山再起并一飞冲天的宗藩走了一个轮回，又被“撸”回西村（而西村的干部村民们也颇生出些旧时王孙的感慨来）。法大纲50年后，访谈员走进西村，土改前后的风云人物中只有宗藩在世，但也是中风在床，无言度日。活着的老村民留给访谈员的除了皱纹，也只有脸上淡然的微笑。无论在街角墙根冬日的阳光下，还是在屋内炕头烟幕的昏暗中，我们都在绝大多数时间里，被言语的沉默和回忆的空白所淹没。在这个世界里滚打了几十年的干部村民们，经过了多少履历、自陈、揭发、自辩，在“保护”自我的同时，也延长并巩固了落实到具体个人身上的国家权力。如果这等塑造不太成功，其结果或成为所谓“运动不成功”的农民，或在社区中丧失包括自己生平在内的故事讲述者地位，成为“失去”记忆的沉默者。

但在他们的回忆中，我们有时也能捕捉到被抽取成一生中最后一个枯瘦然而倔强的记忆框架的那个闪光，那沉入往昔的意向，那无以名状的苦痛。透过不合因果逻辑的逻辑和缺乏线性时间的



“精英”印象，我们的心总会不时被遥远时空中细微的东西触摸一下，被牵动着和他们一起去追寻记忆，编织历史。实际土改过程虽仅寥寥数年，但在村民的记忆中，在生活的空间里，土改都早已越出历史书上的那个事件概念所占据的固定时空，在改变触角所及的同时，也改变了自身。这个村庄没有漫长的岁月，却人为地有着厚重的历史。它有着许许多多的故事，只是被逐渐筛选、转型、重组。作为一个典型村，它比所谓“普通”村庄有更多机会通过更多渠道展示日常生活，尤其是留下了更多层面的历史写作和叙说，展现生活本身的空白和冲突。

八、小 结

本文在研究共产党的组织动员对农村革命的作用时，注意了一些具体动员技术的创造、示范、推广、演变的过程，以及上级、具体执行者和群众之间的相互作用。本文尝试了在战争中的革命过去几十年后（但许多重要的运动机制一直在延续）的今天，研究过去的革命；从在世的普通个人的口述资料中，研究当年的革命对个人（包括不同时期的精英和普通群众）行为和心理的影响。

土改前，农村精英以土地支配为主要资源，即使在道义经济倾向较重的社区，士绅或更广义庇护关系中的庇护者的文化资本也由经济资本兑换而来。不过经济从属关系不一定直接对应于文化或权力关系，实际经济关系与人们的认同之间也还存在一定距离。结合了资产阶级小知识分子与外来基层干部的土改工作队在消灭旧精英的同时，又在全体农民普遍小农化的前提下从贫农积极分子中扶持新精英。这不仅是精英组成人员的更迭，不仅是阶层相互地位与关系的变更，更重要的是成为精英所应具备的资本类型的变化，是精英与外界、与民众关系的质变，是村庄公共活

动（精英的活动区域）的转型。

按照一般认识，土改中共产党提拔的新精英（各类能表现出苦大仇深的“积极分子”）往往缺乏传统类型的精英资本，在村庄原有权力结构中处于附属地位，只有依靠对有权力的组织的绝对忠诚，才能维持新获得的权力身份。但具体地方、村庄和个人都会在纯粹的意识形态面前表现出各自有意无意的策略选择。西村的情况表明，新干部并未完全蜕变成正式组织和制度的“结构载体”，并未消失在宣传和教育的符号过程背后。当然，随着革命的逐渐常规化，村内权力斗争也日益明显地体现出这样的趋势：无论新旧村干部在常规化时期的最后胜负如何，新型的精英至少表面上须掌握国家权力话语，学习、适应并掌握统一的意识形态、阶级划分、动员技术、调查技术及组织技术，至少须以此为斗争所援引的话语。最终起决定作用的并非名义上的阶级身份，而是能否掌握并运用正式话语与上级打交道。不管怎么说，在革命高潮过后转入日常管理（革命中形成的运动机制将逐渐变成持久的动作机制汇入日常管理）时，这些高潮时起来的精英将面临巨大的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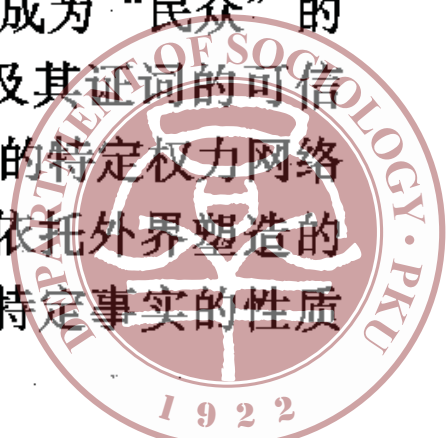
按照大众动员依据的意识形态，这些新精英形成于广泛的群众动员基础，真正代表群众利益。但政治斗争中实际情况并不如此简单。虽然在可公开表达的话语上，精英更替过程所依据的新型资本、替代方式、活动方式等均须由外在力量界定，但在具体社区中，新的话语类型会迅速成为争夺的对象，掌握这套新技术的精英将既“代表”国家、政党、政府、军队向民众说话，塑造上述抽象范畴的具体形象，也“代表”民众向上述抽象范畴的各级代理机构或个人（各级干部）负责，塑造民众形象（社区阶级分布、工作执行情况、斗争开展进度、基本群众组成等等的汇报）。

一旦我们正面研究口述资料（尤其是以往不具备“正式”发



言资格的人的口述资料),一旦我们努力去揭示留存下来的种种书面“历史”文献背后的“书写”过程,当年的调查过程及数十年积淀下来的查证方式和效果也就无可回避地成为我们研究的对象。革命动员之深入人心,革命效果之自然化,都与此大有关联(参见方惠容 1997)。被调查者将逐渐认识到调查行为(调查走访、扎根串联、蹲点示范)的重要性,认识到它将决定自己在新的权力网络下的新身份、新地位。重要的是要学会按某种话语逻辑“说出”自己和他人 在阶级序列中的身份,解释自己和他人 在阶级序列中的处境。在阶级成分合格的前提下,能否按照这套新的话语逻辑“说话”,在相当程度上决定着能否成为新的精英(是否具有一定的阶级觉悟和相当的可培养性),在新秩序里实现或相对维持自身利益,甚至改变原本固定的阶级成分。

随着类似调查研究行为(它逐渐成为运动开展的准备、检查、总结手段)的普遍推行,普通村民将在一定程度上越过基层精英的中介,同外部权威(上级、党、国家、政府)发生某种直接联系。是否直接“深入基本群众”,从派遣工作队员入村扎根开始就逐渐成为检验调查研究是否成功的标准。在各成员利益直接相关(并常相互冲突,如物资分配、阶级比例规定、斗争表现等)的相对封闭的社区中,民众、精英、外部权威间这种新型遭遇逐渐扩散并制度化,形成一套新的遭遇(外界)规则、支配(与被支配)技术和反抗策略。民众开始逐步树立起对外界权威抽象范畴的具体观念,上级以此实施对基层精英的控制,而基层精英也不会完全被动,可在相当程度上控制民众成为“民众”的资格,而这自然决定着具体群众被调查的资格及其证词的可信度。任何意识形态和运动机制皆须融入村庄本身的特定权力网络(与此前不同的是,它已成为权力组织网络,须依托外界塑造的组织权威),基层精英完全可以反作用于对证词特定事实的性质判定。



总之，从30年代开始，外界政权逐渐对华北基层村庄产生实质性的渗入（冀东更清晰地体现出多方的争夺）。各种具有明显意识形态内蕴的现代组织形式（党组织、民兵、妇女会、儿童团等）在村庄中扩散；村庄公共活动从形式、组织者到对参与者的要求和影响都发生了质变，从松散的、朝向村庄（共同体）的花会、家族活动，到有组织的、朝向外在国家、陌生的“子弟兵”、“上级”的交公粮、纳鞋、派工等战勤“义务”，到一直继续到和平年代日常管理的开会、参加组织。

在组织与精英的关系方面，除了严密的组织对精英的塑造，还存在意识形态下地方精英对组织的利用。但同时，精英的非组织性活动与组织性活动也都逐渐依附组织资源。在外界（上级）与精英的关系方面，外界（上级）在利用组织、调查研究等手段控制精英的同时，精英也会依附并借用外界（上级）的力量。但无论是精英依托外界的外联型活动，还是依托村内既有权力网络的内生型活动，都依赖外来的组织话语。精英利用既有的权力网络和自身资源，创造（维持）活动空间，开拓（维持、变通）新的合法资源。在民众方面，随着共产党动员大众路线逐渐落实、明确与调整，对村庄旧有精英类型的改造也影响了普通村民对政权合法性基础的认识。运动中的实际参与（含被迫参与）与事后态度（含历史事件评价的变更）产生的复杂关联与查证和历史的书写有直接关联。因此，以现代政党、意识形态、行政网络为代表的外来因素对乡村的逐步渗透和侵入；农民（精英与民众——如果可以这么两分的话）在心理、行为、认同上的转换；以及动员方式、组织方式、政治参与等的建构，这些过程是彼此联系、融会的。

对乡村社会的治理，其实现须以个人接受治理技术和学习被治理的技术为前提。革命者通过宣传、组织或符号操纵，不仅在外在的政治、经济、法律、军事和社会制度上，在乡村基层社会



建立了新型统治，而且还细致地努力建立起足以治理常规行为模式和日常心理认同的权力技术和组织方式。在这些特定的权力技术和组织方式下，大量不关心政治的农民日益主动地成为新制度的一员。农民从突发性参与转向持久参与有组织的社会运动。党充分培植和利用农民不断增强和自觉化的组织能力和被组织能力，创造出比以往更强大的系统性体制。只有当党在基本群众中塑造通向精英的技术，使群众有了学习被治理的技术、意识形态话语、被组织的能力的需要，权力的组织网络才可能真正落实到群众，而不是单纯靠党或作为其代表的各级基层干部与村精英间的关系即可左右权力组织网络。革命动员的有效性体现在真正把农民大众改造为面向政党、面向组织的群众，时刻准备去接受动员或拒绝被动员。对村庄和村民实现治理的过程就是从断续性的管理到连续性的管理；从政治运动开展时的管理到持续动员、随时准备掀起新的运动的日常生活的管理；从卡里斯玛式运动高潮的管理到革命常规化后的管理；从生杀予夺的消灭阶级敌人的死亡管理，到以阶级斗争为纲、抓革命促生产、不断寻找隐藏在人民内部的新的阶级敌人的生活管理。

在战争、土改宣告结束后，革命走向常规化，国家在运动高潮后重新开始控制陷入混乱的村庄，扶植适应革命常规化的精英。但各种“事件”仍然会被精英利用国家赋予的组织权威来控制村民，内部仍然会出现“叛徒”；查证模式逐渐牢固建立；整风模式将一再继续；村庄中反对的各方都将相互利用这段时期内逐渐习得的政治话语；对革命前或革命高潮中的历史仍将有反复的查证，重写历史的权利和权力仍然需要争夺。但这并不只是村庄向外开放的过程：党在通过新的基层精英实现村庄与国家的沟通的同时，赋予了这些精英更强的组织权威，从而使某些精英拥有了“特殊”的垄断机会，典型村尤其如此。村庄新精英会反过来利用国家为了更好地控制基层所发动的新的组织机制，为自己



在村庄中建立较旧精英更稳固、更具合法性的地位。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没有纯粹的胜利者——除了日益繁复、细密的权力机器。

人们的历史意识就像一个战场，各种思想体系在此展开竞争，各种权威的正当性在此受到考验。各种社会记忆工具留下的痕迹，如文件、故事、照相、实物、证词、声音等，各施所长，努力形成一种记忆传统。在许许多多的村民和村外的人脑子里发生过、发生着一场“记忆战”，体现着不同政治力量对过去社会遗产的争夺（参见李放春 1999；王明柯 1996）。几十年后对普通村民的细致的口述访谈研究表明，对许多置身历史之外（而不仅是阴暗面，更非对立面）的所谓“普通”人来讲，可以说重要的倒是遗忘反对记忆的斗争（而非昆德拉说的记忆反对遗忘的斗争，那或许更适用于知识分子或占据更“高”历史层面的人，见下）。这样的斗争更多地表现为效果而非目的。

然而，革命者通过其语言、形象和日常实践重构了社会和社会关系。通过日常生活的政治化，革命极大地增加了权力生长点，繁殖了产生权力和应对权力的策略。在各种位置上的人们学习和创造新的政治“微观技巧”的过程中，权力得以不断延伸（即使在起而反抗或逍遥逃避之中）（参见 Hunt 1984）。在革命的政治中，说话不仅展示自身立场，而且将自身与公共的或外在于生活共同体的某种权威联系起来，成为展示并证明自身具备此类知识的途径。在这种新型表达形式中，个人通过努力获得开口的权利和能力而争取通向某种资格，而国家、阶级、政党或真理就这样在活生生的个人身上出场了。而部分现实将丧失继续留在历史上乃至记忆里保持真实性的权利。

国家历史、民族历史、地方史、村庄史、个人史……这些似乎只是范围不同但线索统一的历史，其生成与相互纠缠、混融、扭曲乃至遮蔽，本身也是历史的产物。历史是研究者、叙事者、

讲述者和不出场的权力机器的代表的共谋产物，它们在一起构建、推动、维持和改变着权力机器。

村庄中的人们度过的是一种村庄历史，不过其中的精英人物有时能够与超村庄的历史发生关联……任何事件都是这些不同历史之间的一次遭遇……在叙述村庄的历史进程中，时间关系、历史因果关系这些必不可少的历史转换器，都是精英们掌握的基本话语技术（李猛 1998）。

这一点上，以数万字勾勒数十年风雨兼程的革命历史的本文，也在实质效果上汇入了新的历史写作。或许，我们在挖掘了问题、展现了分歧的同时，也更隐蔽地设下了新的问题和陷阱。

（作者：李 康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

参考文献

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硬杆子之乡斗争史》编写组：《硬杆子之乡斗争史》，农业出版社 1975 年版。

从涵香主编：《近代冀鲁豫乡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 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方惠容：“‘无事件境’与生活世界中的‘真实’——西村农民土地改革时期社会生活的记忆”，北京大学社会生活口述资料研究中心系列工作论文 No.1，1993。

费正清、费维恺编，刘敬坤等译：《剑桥中华民国史：1912～1949》，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胡素珊：《中国的内战——1945～1949 年的政治斗争》，王海良等编，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7 年版。

黄宗智：《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中华书局 1986 年版。

Hunt, L., 1984, *Politics, Culture, and Class in the French Revolution*, U-



niv. of California Press.

《解放日报》，“争取春耕前完成土地改革”，中央档案馆 1981pp. 37 ~ 40, 1946。

李放春：“强权与记忆”，《往事》第一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9。

李猛：“拯救谁的历史？”，《二十一世纪》总 49 期 pp. 128 ~ 133, 1998。

立新公社纪事编写小组：《硬杆子社的故事——河北归远立新公社纪事》，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逯斐：《黄宗藩勤俭办社》，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5 年版。

刘少奇，“关于土地会议各地汇报情形及今后意见的报告”，中央档案馆 1981pp. 71 ~ 79, 1947。

卢跃刚：《大国寡民》，中国电影出版社 1998 年版。

彭真：《关于晋察冀边区党的工作和具体政策报告》，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7 年版。

日本防卫厅战史室编：《华北治安战》（上、下），天津市政协编译组译，天津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Shue, V, 1980, *Peasant China in Transition: The Dynamics of Development Towards Socialism 1949 ~ 1956*. Univ. of California Press.

王明珂，“谁的历史：自传、传记与口述历史的社会记忆本质”，《思与言》V34 (3) pp. 147 ~ 184, 1996。

魏宏运：《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冀东农村社会调查与研究》，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

杨耕田：“大规模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河北省档案馆 1990《河北土地改革档案史料选编》，pp. 322 ~ 338, 河北人民出版社 1947 年版。

杨尚昆，1941，“党的建设”，《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史料丛书编审委员会、中央档案馆合编：《晋察冀抗日根据地》第一册（文献选编）下 P18 ~ 26, 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 1989 年版。

杨文汉，1987，“丰滦迁联合县的创建和发展”，冀热辽人民抗日战争史研究会编辑室：《冀热辽人民抗日战争文献·回忆录》第二辑 pp. 152 ~ 170, 天津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张朴：《黄宗藩的故事》，河北人民出版社 1960 年版。

赵效民主编：《中国土地改革史（1921 ~ 1949）》，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

中共冀东区党委，1946，“根据15分区发动群众的经验给各级党委的指示”，中共归远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归远党史资料（第三辑）：1945～1949》pp.242～247，1990年版。

中共中央，1948a，“转发华北局具体执行中共中央1948年土改和整党工作指示的计划的批语”，中央档案馆1981pp.347～348。

1948b，“关于晋绥整党工作的指示”，同上pp.352～365。

中央档案馆编：《解放战争时期土地改革文件选编（1945～1949）》，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年版。

朱德新：《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河南冀东保甲制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

朱元鸿，“实用封建主义：集体记忆的叙事分析”，《中国社会学刊》第十六期，1990。

